

臺北市政府創意提案競賽提案表

提案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創新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進獎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跨域合作獎
提案年度	106 年度
提案單位	臺北市政府民政局自治行政科
提案人員	主要提案人：曾丰彥 40% 參與提案人：黃琬瑜 35%、方英祖 25%
提案範圍	(一) 有關本府重要市政計畫、市政白皮書、市長政見及重大政策等之改進革新事項。 (四) 有關各機關業務推動方法、作業流程及執行技術之改進革新事項。 (九) 其他對促進機關行政革新有所助益之創新作為。
提案名稱	專業協力、在地陪伴、永續經營-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
提案緣起	<p>參與式預算從零開始 -沒錢、沒人、沒專業，頭該怎麼起？-</p> <p>參與式預算不僅是柯市長競選期間重要的政策主張，也在國際審議民主領域掀起一股風潮，而自柯市長上任後，民政局即負起推動參與式預算的責任。在面對沒有前例可循、專業知識缺乏及資源極為有限三大困境下，如何逐步在臺北市推動參與式預算，著實讓民政局面臨著極大的考驗與挑戰。</p> <p>善用首都優勢、建立專家資料庫 -資源結合、協力合作、迎接挑戰-</p> <p>為了突破困境，我們努力從既有資源尋找支援，在尋找的過程中，發現了臺北市有著一個極大的優勢，便是大專院校量多質優，且社區大學及社區規劃系統也發展成熟。如果妥善運用這些資源，將有助於突破困境。是以，我們邀集相關領域的專家學者，共同組成專業輔導師資團，並提供參與式預算推動上所需的專業諮詢，及協助規劃參與式預算推廣教育課程。</p> <p>創立官學聯盟、嶄新合作平臺 -專業、在地、永續，三位一體新模式-</p> <p>除了邀集專家學者組織輔導團外，我們同時也考量參與式預算將在本市 12 行政區同步啟動，而專業知識不足的問題也會同時在各行政區發生。而解決前開問題最快的方法，便是民政局採取勞務外包的方式，委託專業團體執行，這樣的方式固然便利，但對臺北市而言，卻無法採取此一方式，原因有二：</p> <p>一、臺北市參與式預算係以制度化作為目標，而制度化的過中，將隨著各種不同突發狀況而調整，如採委託專業執行，則行</p>

政機關與專業團體間之關係僅為雇主與廠商，廠商將以執行契約為主，難以深入討論，解決問題並建立制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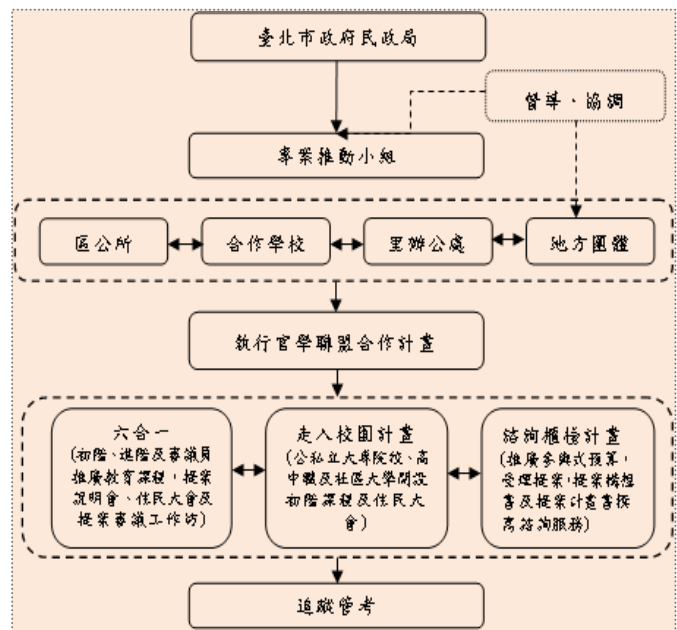
二、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於 12 行政區推動，倘委託專業執行，則相關費用恐逾千萬，而如此龐大的費用支出，又未能達到預定之目標，將形同浪費。

綜上，經過研議後，決定不循傳統勞務採購模式，而係擷取前開模式的精髓，並結合行政體系的能量，創造由民政局、區公所及臺北市公立大專院校、社區大學共同組成官學聯盟之嶄新合作模式，共同推動臺北市參與式預算。

一、官學聯盟推動過程

(一) 逐一拜訪、取得認同、建立合作基礎

官學聯盟推動成功與否的首要條件，便是取得各大專院校、社區大學之認同，並建立互信基礎。為此，民政局先經評估後，建立合作名單雛形，再與各區公所展開了拜訪之旅。藉由與相關系（所）及社區大學之專家學者面對面溝通，讓彼此對於臺北市參與式預算推動及官學聯盟合作模式達成共識，以作為後續合作基礎。



(二) 訂定計畫、簽署備忘、搭建合作平臺



106年

編號	區別	合作計畫學校(學系)
1	松山	松山社區大學 (特備)
2	信義	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
3	大安	臺灣大學社會學系
4	中山	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
5	中正	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
6	大同	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
7	萬華	臺灣師範大學社會教育學系
8	文山	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
9	南港	南港社區大學 (特備)、中華科大
10	內湖	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
11	士林	臺北市立大學
12	北投	陽明大學科技與社會研究所、北投社大

【陪伴內容】「知識性」諮詢指導、「協力式」參與過程

- 三方窗口：民政局、區公所、陪伴團體
- 組織團隊：組織執行團隊(現有師資團團員，持續推薦中)
- 培力課程：規劃初階、進階、審議員課程及授課。
- 提案審議：協助規劃參與各式提案審議會。
- 深耕校園：學生志工，實習課程，社區服務。
- 專業諮詢櫃臺

取得初步合作共識後，旋即將合作內容形諸於計畫中，官學聯盟合作平臺推動特色如下（官學聯盟合作計畫如附件1）：

- 發展6合1(初階、進階及審議員推廣教育課程，提案說明會、

實施方法、
過程及投入
成本

住民大會及提案審議工作坊)之推動策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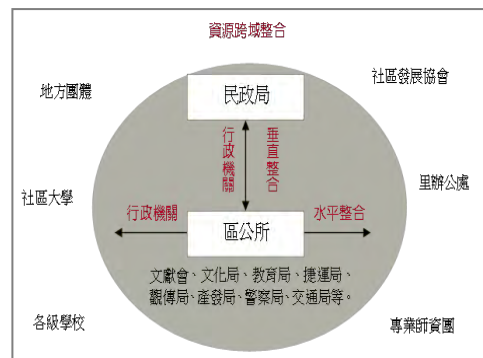
2. 定期召開工作小組會議。
3. 提供實習機會，讓青年學子有機會參與推動過程並近距離觀察，期達成實務與學理結合。

計畫擬定之後，民政局、區公所與9所大學2所績優社區大學(106年度增至9所大學及3所社區大學)共同簽署合作備忘錄，並正式成為本市各行政區推動參與式預算陪伴計畫學校。



(三) 資源整合、夥伴協力、參與能量遍地開花

1. 行政單位的橫向協調與在地資源的縱向整合極具挑戰性，網絡中的跨公私部門間協調與整合之活動，相當複雜且多變，民政局身為參與式預算主責機關，在整個網絡運作中通常是提供一整合機制，同時也必須扮演稱職的協調者，才能讓各網絡成員發揮專長。



2. 民政局事前整合各大專院校及社區大學外部資源，結合推動教育之專業，規劃專屬於臺北市的參與式預算推廣課程，編訂統一教材，同時，與區公所充分協調，定期召開會議，評估地方執行能量，共同辦理全市市民培力課程及公務員教育訓練，讓參與式預算概念遍地開花。

(四) 理論連結、實務印證、參與式預算走入校園

經統計，參與培力課程的民眾年齡普遍偏高，為讓青壯年一同參與公共事務，因此，民政局在臺北市高中(職)、社區大學及公私立大專院校開設專班及住民大會(目前響應共計國中1所、高中職8所、公私立大學4所及社區大學12所)，讓學生藉由課程及實際參與提案或討論學習，讓參與式預算深入校園向下紮根。



(五) 專業回饋、實際參與、參與式預算走出校園

1. 諮詢櫃檯，青年力量全面動員：

為提供市民就近諮詢參與式預算之管道，民政局與區公所所在本市各行政區設置專案諮詢櫃檯，並由各區官學聯盟陪伴計畫學校之學生擔任諮商人員，提供下列服務：

- (1) 受理參與式預算提案。
- (2) 參與式預算提案構想書及提案計畫書撰寫諮詢服務。
- (3) 參與式預算推廣教育課程、提案說明會及住民大會報名。
- (4) 參與式預算制度等相關事項之諮詢。



2. 學術饗宴，專業意見激盪回饋：

在執行過程中，與陪伴學校老師等開過多次工作會議及共識會以外，也在105年流程執行完畢後，辦理下列2場大型論壇，並預計辦理1場大型國際研討會：

- (1) 「**圓桌論壇**」(內部精進性質): 請陪伴學校針對本年度推動過程提供意見，供民政局作為後續修正參考。
- (2) 「**城市論壇**」(外部交流性質): 邀集曾辦理參與式預算的其他縣市，交換執行經驗。
- (3) 「**國際研討會**」: 將於106年10月份辦理，除能以各國辦理狀況作為本市調整的方向外，亦期待透過國際研討會之辦理，讓臺北市走向全世界。



二、夥伴關係 大效益

- (一) 有鑑於全臺其他縣市推動參與式預算多採標案委託專業執行方式，動輒數百萬，且行政機關與專業團體為雇主與廠商關係，廠商以執行契約為主，難以深入討論，又合約期程多為1年，難以永續經營。
- (二) 臺北市致力於建置一套參與式預算的制度，希能可長可久，因此首創的官學聯盟合作模式，不僅模式特殊，所需成本也相對節省，陪伴計畫學校之教授、學生除依據相關規定支給出席費、講座鐘點費或稿費外，並無額外支給其他費用。以105年度為例，整體執行經費僅26萬餘元，相較其他以委託專

業執行之經費相比，成本非常低廉。

但效益並未隨著成本低廉而打折，反之，因陪伴計畫學校不需負擔額外的行政作業，可以專注於於專業諮詢、問題研究，因此，反而更有助於提供專業協力。

一、質化效益

「官學聯盟」的核心理念，便是期望透過學校與行政機關緊密合作，建構官學平臺之運作機制，以整合後之單一窗口，共同推動臺北市公民參與式預算工作。以下為官學聯盟經實際執行後，所達成之質化效益：

(一) 內部效益：

對行政體系而言，學校扮演諮詢的功能，做為行政機關的後盾，以奠定推動公民參與教育之良好基礎。

(二) 外部效益：

1. 對學生而言：

透過至行政機關現場實習，達到「做中學，學中做」目標。

2. 對學校(系)而言：

與行政體系合作能據以發展系科本位課程規劃，提高知識養成之縱深，達到「強化理論、實務連結」的目標，成為特色指標學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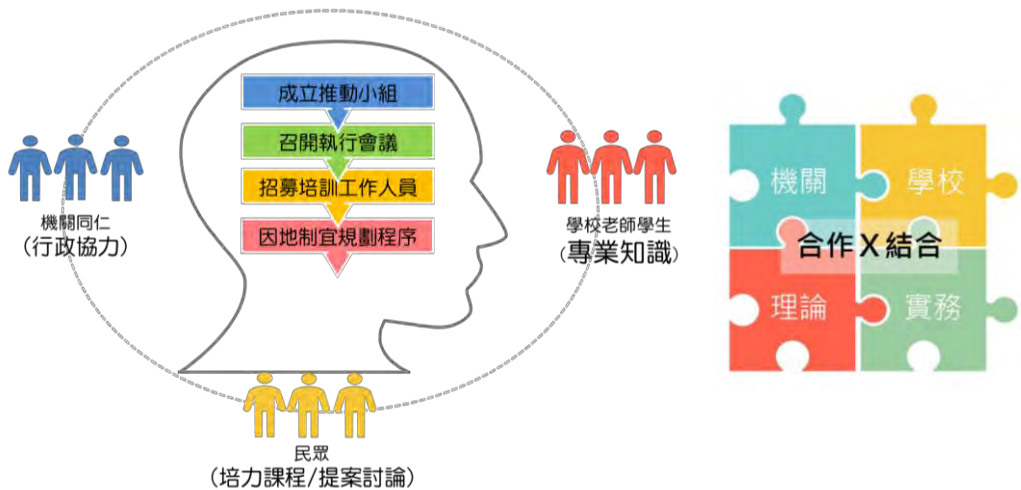
3. 對參與式預算工作而言：

(1) 透過學界專業力量之加入，讓參與式預算程序更加完備。

(2) 藉由計畫讓參與式預算走入校園，讓參與年齡層下降，也讓提案更為多元。

(3) 官學合作是以學術界之理論內涵為基礎，提供行政機關政策推動執行之依據，連結學校(系)之課程規劃，透過行政機關實習以學習實務技能，落實學用合一、人才培育、社會責任三贏目標。

實際執行
(未來)
成效



	<p>二、 量化效益</p> <p>(一) 參加學校共計10所大學及3所社區大學(合作學校名單如附件2)，另合計參與教授近50位，學校數及參與教授數還在持續增加中，顯示本市專業力量大力支持。</p> <p>(二) 協助規劃並推動參與式預算推廣教育課程，讓本市105年度完訓人數突破3,000大關(105年度推廣教育課程完訓人數資料如附件2)。</p> <p>(三) 走入校園響應學校共計國中1所、高中職8所、公私立大學4所及社區大學12所，共計1,120人參與(走入校園成果如附件3)。</p> <p>(四) 諮詢櫃檯好便利，學生參與好踴躍，106年2至5月參與式預算專案諮詢櫃檯參與服務之學生近40人，服務人數達3,870人(各區服務人數如附件4)。</p> <p>三、 擴散效益</p> <p>由於參與式預算在國際審議民主領域掀起一股風潮，而臺北市是第一個致力於參與式預算「制度化」和「模組化」的城市，也是第一個全面推動的城市，因此目前各大專院校教授紛紛納入相關系所課程，更驚喜的是，也帶動相關系所學生熱情投入，多以臺北市為研究主題，而部分教授也於國際各項研討會中發表文章，在學術界快速擴散，讓臺北市知名度發光。</p>
<p>相關附件</p>	<p>附件1：「臺北市參與式預算」官學聯盟合作計畫</p> <p>附件2：105年度參與式預算推動成果</p> <p>附件3：臺北市參與式預算走入校園成果</p> <p>復健4：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專案諮詢櫃檯106年2至5月推動情形</p>
<p>聯絡窗口</p>	<p>姓名：曾丰彥</p> <p>電話：(府內分機) 6185</p> <p>Email：finely33@civi.ycg.gov.tw</p>

附件 1：

「臺北市參與式預算」官學聯盟合作計畫

105 年 4 月 14 日府民治字第 10531052200 號函頒

106 年 4 月 10 日府民治字第 10631170500 號函修訂

一、目的：

秉持「在地陪伴、主動協助、永續經營」之理念，期望透過學校、行政機關及民間力量緊密合作，建構官學聯盟之運作機制，以整合後之單一窗口，共同推動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工作。

二、計畫推動對象：

臺北市公民參與式預算陪伴合作計畫之推動組織，包括臺北市政府民政局（以下簡稱民政局）、臺北市各區公所（以下簡稱區公所）、陪伴計畫學校（以下簡稱陪伴學校，由本市公私立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或臺北市社區大學組成）、專業師資輔導團及各里辦公處等計畫執行單位。

三、推動組織及合作模式：

（一）推動組織：各區專案推動小組由民政局、區公所及陪伴學校共同組成，由各區區長擔任召集人、其組織成員原則如下：

1. 民政局：各區專案同仁。
2. 區公所：經建課課長及承辦同仁。
3. 陪伴學校：陪伴學校推薦之教師擔任諮詢顧問，諮詢顧問至少 2 名，且應加入本市「專業師資輔導團」。

（二）合作模式：

1. 建置官學合作平臺，發展 6 合 1(初階、進階及審議員推廣教育課程，提案說明會、住民大會及提案審議工作坊)之推動策略。
2. 定期召開工作小組會議，針對各階段之規劃及執行進行進度管制及追蹤，並做成紀錄，由區公所函報本局備查。
3. 大專院校相關科系可開辦實習課程或協助招募學生擔任桌長、記錄員等工作人員。
4. 共同推動本市參與式預算相關計畫(例如本市參與式預算走入校園計畫、本市參與式預算專案諮詢櫃檯設置及推動計畫等，以下簡稱參與式預算相關計畫)。

四、業務分工：

（一）民政局(含專案同仁)：

1. 訂定參與式預算各項計畫及措施。
2. 協調陪伴學校、區公所及民政局三方間合作事宜，並簽訂合作備忘錄。
3. 研訂並推動參與式預算相關計畫。
4. 掌握各區公所相關經費執行情形，並協助辦理行政協調工作。
5. 進行各區推動情形之督導及成效評估。
6. 每年定期邀集各區專案推動小組辦理計畫學習交流會議，進行各區經驗分享、案例觀摩，以檢討及追蹤計畫執行情形。
7. 檢討計畫執行情形，修正官學聯盟合作計畫。

（二）區公所

1. 召開專案小組工作會議，並將會議紀錄函報民政局備查。
2. 推動參與式預算相關計畫。
3. 協助陪伴學校與在地團體交流，以了解在地文化特色，並在相互瞭解之基礎上建立合

作機制。

- 彙整活動成果並上傳至相關網站。
- 撰寫成果報告並於每年8月及次年度2月底前函送民政局，成果報告格式如附件2。
- 協助陪伴學校撰寫觀察紀錄。

(三) 陪伴學校

- 招募並培訓在校之學生，並由學生擔任諮詢服務員、推廣課程助理及提案說明會、住民大會及提案審議工作坊工作人員(資格依序為領有審議員卡者、領有進階卡者、領有初階卡者)。
- 規劃並辦理推廣課程(初階及進階課)，並協調及安排課程講座人選。
- 規劃並協助辦理提案說明會、住民大會及提案審議工作坊。
- 協助推動參與式預算相關計畫。
- 觀察紀錄：完整記錄6合1辦理過程，觀察紀錄於每場次相關課程或說明會後送交區公所彙整。

五、本計畫所需相關經費，應依據「參與式預算經費支用基準表」及「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官學聯盟合作計畫經費支付作業指引」辦理。

六、其他：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修正之。

附件2：105年度參與式預算推動成果

一、推廣教育

序號	課程名稱	辦理場次(單位：場次)	領卡人數(單位：人)
1	初階課程	69	2958
2	進階課程	19	802
3	審議員課程	2	72

二、提案說明會

編號	區別	日期	地點	參加人數
1	松山	5月30日	松山區公所禮堂	45
2	信義	5月19日	信義區公所禮堂	42
3	大安	5月19日	大安區公所禮堂	175
4	中山	5月10日	中山區公所禮堂	48
5	中正	4月25日	中正區公所禮堂	42
6	大同	5月31日	大同區公所禮堂	51
7	萬華	5月26日	萬華區公所禮堂	49
8	文山	5月28日	文山區公所禮堂	38
9	南港	5月21日	南港區公所禮堂	49
10	內湖	5月19日	內湖公民會館	41
11	士林	5月25日	士林區行政中心大禮堂	53
12	北投	5月19日	北投區行政中心6樓第三教室	41
合計				674

三、 住民大會

編號	區別	辦理場次	參加人數	提案數	成案數	錄案上限數
1	松山	2	83	10	5	12
2	信義	2	95	12	6	12
3	大安	5	279	60	※16	16
4	中山	2	88	10	4	12
5	中正	2	72	10	5	10
6	大同	2	87	10	4	8
7	萬華	1	49	6	2	10
8	文山	2	97	12	5	14
9	南港	1	49	6	2	8
10	內湖	2	100	12	5	16
11	士林	2	81	9	4	16
12	北投	2	75	10	5	14
合計		25	1,155	167	63	148

四、 提案工作坊

編號	區別	辦理場次	參加人數
1	松山	2	56
2	信義	1	46
3	大安	3	104
4	中山	1	36
5	中正	1	36
6	大同	1	30
7	萬華	1	20
8	文山	1	50
9	南港	1	14
10	內湖	1	40
11	士林	1	42
12	北投	1	39
合計		15	513

五、 提案審議工作坊

共計辦理 7 場次，並邀請 28 人次之專家學者加入審議。

附件 3: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走入校園成果
走入校園響應學校



走入校園學生提案



編號	區別	場次	參與人數	領卡人數
1	松山	1	78	54
2	信義	2	73	72
3	大安	1	37	37
4	中山	1	47	44
5	中正	1	63	54
6	大同	2	91	88
7	萬華	2	38	38
8	文山	2	81	81
9	南港	2	70	68
10	內湖	2	104	91
11	士林	2	78	59
12	北投	3	85	72
合計		21	845	758

區別	住民大會			
	場次	參與人數	提案數	成案數
松山	1	78	6	3
中正	1	49	5	2
文山	1	65	6	3
內湖	1	42	5	2
士林	1	41	5	1
北投	0	0	0	0
合計	5	275	27	11



附件 4: 臺北市參與式預算專案諮詢櫃檯 106 年 2 至 5 月推動情形

行政區	執行人員資歷	服務時間	諮詢件數 (服務人次)
松山	松山社區大學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172
信義	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915
大安	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356
中山	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232
中正	世新大學行政管理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111
大同	臺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145
萬華	銘傳大學風險管理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165
文山	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588
南港	中華科技大學建築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155
內湖	政治大學公共行政學系/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346
士林	臺北市立大學社會暨公共事務學系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540
北投	北投社區大學/區公所同仁	星期二上午 星期四下午	145

